

# 联合国



# 大会



#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35/398

S/14110

18 August 198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三十五届会议  
临时议程 \* 项目 24  
巴勒斯坦问题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五年

一九八〇年八月十五日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

给秘书长的信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授权我以委员会主席身份提请你注意以色列当局对被占领的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巴勒斯坦人高等教育机构的教育活动所制订的新规定。

来自以色列的报告表明，以色列政府已决定，在被占领领土内若无以色列军事当局的特别许可，就不能开办任何巴勒斯坦人的高等教育机构。

凡欲取得这种许可的机构，必须满足以色列当局所订的许多严厉标准，其唯一目的便是控制高等教育机构和压制任何争取民族愿望的言论。

这些标准中包括下述规定：军事当局对于这些机构申请继续办理教育活动，可以拒绝发给许可。

来自以色列的报告表明，以色列政府已授权军事当局取消阿拉伯学校内任何提到巴勒斯坦民族特征和历史的课程。

\* A/35/150.

以色列当局进行的这些活动违反了人权的基本原则和国际法，并且是对联合国通过的各项决议的藐视。

如蒙将此信作为大会（临时议程项目 24）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散发，则不胜感激。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  
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  
法利洛·凯恩（签名）